##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出台九项措施加强作风建设

#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

**本报记者蒋朝晖昆明报道**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日前下发《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云南省推进作风革命加强机关效能建设的若干规定(试行)〉九条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认真抓好落实。

《通知》聚焦生态环境部门守护好蓝天碧水净土保护好生态环境是最大职责、支持服务好经济社会发展是最大任务的双重定位,逐一明确了突出学习重点、提升政务效能、扭转会风文风、改进工作方法、深入基层帮扶、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攻坚克难、发挥头雁效应、严格督查考核共九条推进作风革命、加强机关效能建设措施的具体内容。

### 提升政务效能

在提升政务效能方面,强化服务意识、增强服务能力、改进服务方式,建设服务型模范机关。优化行政审批服务,聚焦环评审批难点、堵点、痛点,在严守"三线一单"基础上,着力抓好"五个一"(一个重点园区一次现场办公会、一个重点项目一名负责人、一个重点行业一个专班保障、一个州市一张项目清单、一段时间优化一套环评措施),限时办结、一次办好,提升审批效率。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着力推动行政执法法治化、规范化、柔性化。推行非现场监管方式,建立实施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依法减轻或免除对轻微环境违法行为的处罚。严厉打击偷排偷放、恶意排污等违法犯罪行为,对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环境风险高的项目实施靶向监管。

建立服务质量举报通报制度,市场主体对行政审批服务、办事服务不满意的可以向各类平台举报反映,经核查属实的及时点名通报、限期整改。

### 改进工作方法

在改进工作方法方面,坚持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在一线研究工作、在一线落实项目、在一线解决问题。深入基层和现场解决问题、落实工作,厅领导班子成员每年到基层调研时间不少于30天,其中国家、省对重大任务重大部署要求下基层的以国家和省要求为准。

大力倡导随机调研,但不得有两个工作组同时到一个州(市)调研检查,防止扎堆调研、多头调研、重复调研;到州(市)以下调研一般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做方案、不编手册、不开汇报会、不搞层层陪同,直奔基层、直插现场,调研发现问题现场交办,3个工作日内回复办理情况,1个月内反馈办理结果。

建立项目化清单管理制度,时间倒排、任务倒逼、责任倒查,明确任务清单、时限清单、责任清单,形成责任链条;强化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估,确保预算项目执行效果。

### 优化营商环境

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严格执行"无事不扰、主动服务、有求必应"工作原则,推进行政审批提质增效。精简行政审批申请材料、规范办理流程、报件集中受理、承诺办理时限、审批要件"一次性告知",整体办结时限压缩至法定办结时限的40%。

优化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将权限范围、申请材料、许可(办理)条件、办事流程、办理时限、申请表单、办理结果等通用要素统一固化,实现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同一政务服务事项要素"五级十二同"。

推动政务信息共享,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提高"全程网办"比例,除上级政策要求需要提交纸质材料的外,做到"一网通办""省内通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 保山市多举措保护高黎贡山

## 滇西生物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

**本报讯** 近年来,云南省保山市立足现有条件,采取多种措施强力推动高黎贡山保护行动,持续提升高黎贡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建设管理水平,为筑牢滇西生态生物安全屏障奠定了更好的基础。

保山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明彦介绍,保山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统筹推动高黎贡山生物生态保护工作,成立保山市高黎贡山生物生态保护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执法联动、信息共享、损害赔偿的联合执法机制,严肃查处破坏生物生态的违法行为。开展资源本底调查,摸清高黎贡山森林、草原、湿地三大生态系统现状,目前已知植物5726种、动物3231种。将高黎贡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和风险防范纳入"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内容,纳入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项目规划。强化交办问题整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高黎贡山5个问题、全省生态环境联合执法检查反馈15个问题、"绿盾2020"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反馈128个问题已经全部按照要求完成整改。

为进一步解决长期以来移民对保护区的影响,保山市加强社区共管,成立了中国第一个农民生物多样性保护协会——高黎贡山农民生物多样性保护协会和28个社区森林共管委员会。投入8.81亿元,完成对保护区周边909户4910人的易地搬迁。

同时,保山市实施珍稀濒危、极小种群和狭域特有物种的拯救、保护、恢复工程,高黎

贡白眉长臂猿、菲氏叶猴、大树杜鹃等明星物种得到有效保护,鸟类、昆虫、菲氏叶猴种群显著增加。在高黎贡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与小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之间建立了4847.9公顷生物走廊带,破解了生境破碎化的世界难题,被中外专家高度评价为创新近地保护方式成功的典范。 **王艳梅**

# 红河州全力推进异龙湖保护治理

## 已初步划定湖滨生态红线80.51千米

**本报讯** 近年来,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以下简称"红河州")把异龙湖保护治理作为全州生态文明建设的标志性工程,坚持问题导向,以革命性举措努力抓好异龙湖保护治理,并取得积极进展。

红河州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陈志远介绍,为坚决打赢打好异龙湖"湖泊革命"攻坚战,目前,红河州已初步划定异龙湖湖滨生态红线全长80.51千米,生态红线围合面积70.12平方千米;湖泊生态黄线全长66.49千米,生态黄线围合面积157.69平方千米。组建了一支67人的科研团队和专家咨询队伍,长期为异龙湖保护治理决策措施提供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委托云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开展异龙湖流域污染调查工作,编制了《异龙湖流域污染源调查实施方案》,计划2022年6月底完成成果报告。

同时,红河州扩大异龙湖水质监测范围,加密水质监测频次,每月对异龙湖的3个断面、7条主要入湖河道开展监测,每季度对异龙湖流域湿地、污水处理设施等断面开展主要指标水质监测。加强水质下降分析预警通报,2021年至今发出水质下降预警函通报8次,督促制定整改措施并抓好整改落实。

此外,红河州实施完成异龙湖坝心片区11个村庄污水管网建设工程。争取中央资金完成流域内坝心镇11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收集治理工程,共铺设污水管网41.8千米,累计完成投资2474.618万元。2022年以来,出动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开展异龙湖流域执法监察44场(次),提出监察意见136条,行政查处12起。

据了解,2021年,红河州在全省率先发布了《红河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明确加强重点流域水污染综合防治,推动异龙湖精准治污,确保水质达到Ⅴ类标准。强调不得在异龙湖沿湖1公里范围内布局有污染的工业企业及规模化养殖场;全面实施石屏县县城城区截污治污,实现生活生产污水"零"入湖;严禁未经处理或处理后未达标的养殖废水直接排入河道和异龙湖。 **岳艳娇**

**图片新闻**

5月18日,生态环境部西南督察局督察四处党支部与云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党支部,在昭通市威信县联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学习弘扬伟大长征精神,坚定理想信念,努力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图为全体党员在扎西会议旧址江西会馆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会址重温入党誓词。

**蒋朝晖摄**

# 文山州增强环评审批实效

## 全州近80%建设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本报讯** 近年来,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文山州")生态环境局聚焦项目环评审批难点、堵点、痛点,想方设法帮助企业解决项目审批"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项目环评审批实效,为推动项目尽快落地依法创造更好条件。2021年至今,全州共审批建设项目环评254个,登记表备案542个,涉及总投资734.55亿元,环保投资29.39亿元。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陈艳波介绍,为确保环评制度改革取得新成效,文山州生态环境部门扎实推进"放管服",继续推行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对环境影响轻的建设项目不再审批环评文件,改由企业自行在网上备案。全州近80%的建设项目实行备案管理。落实并联审批要求,不再将水土保持、行业预审等作为环评审批前置,环评不再作为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前置。继续加大对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评政策、程序和制度的宣传。使有关各方了解掌握环评审批流程,在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的同时,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实行"双告知"(环评编制要点和技术导则告知、环评审批程序和技术审查告知)。在项目环评编制阶段,在深化环评服务、提醒告知、现场指导的基础上,对项目业主实行环评编制要点、技术导则提前告知,加快审批进度,促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推行"想在前、做在前、跑在前"的主动服务模式,做到关注重点企业、提前问需提醒、主动跟踪服务,将审批所需材料一次性告知,坚持"提前介入,跟踪服务"的工作原则,按照环评分类管理分级审批等规定,不断优化审批服务,强化环评要素保障。

同时,通过服务窗口"下沉式"前置、服务力量"现场化"办公、服务提醒"全程化"跟踪等措施,努力实现审批服务质量升级,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更好条件。建立项目环评联动机制,提高业主单位对环评编制单位的甄选能力,建立环评报告预审环节,进一步提高环评审批效率;组织环评服务小分队,深入全州重点项目现场,把问题有效解决在评审前,确保一次受理一次通过审批;对"四个一百""八大产业""三个三十"等领域重点项目,实行环评动态管理和联络员制度,做到"妈妈式"服务。 **陈克瑶**

# 普洱市挖潜创新夯实生态环境基础

##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值)连续5年评定为优

**本报讯** 近年来,云南省普洱市以建设国家绿色经济试验示范区为抓手,深入挖潜创新,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效能,着力抓实生物多样性保护,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取得新成效。

目前,普洱市森林覆盖率达到74.59%,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值)连续5年评定为优,2020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为优秀,2022年成功入选"无废城市"建设名单。

普洱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甘登平介绍,普洱市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紧盯环境质量,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如在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方面,切实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管控,严格城市综合管理,督促建筑工地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开展渣土运输专项整治,实施错峰生产、限产限排;建立并严格落实研判预警机制。普洱市政府所在地2021年环境空气优良率为98.9%,比2020年提升1.7%,实现三连升;2022年1月—4月,全市优良天数比率为100%,比2021年同期提升3.3%。

着眼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效能,普洱市创新机制,率先在全国探索推行GDP与GEP(生态系统生产总值)双核算、双运行、双提升机制,首家发布GEP核算成果。积极申请并加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UNEP)发起的TEEB倡议,成为"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研究(TEEB)示范基地",景东县成为全国首个挂牌的TEEB示范县。

同时,普洱市始终严守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安全屏障。强化国土空间管控,制定《普洱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建成国家湿地公园1个、国家森林公园3个、自然保护区18个,4个县成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持续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全力推进亚洲象国家公园、哀牢山—无量山国家公园、亚热带植物园建设,建立亚洲象预警监测平台、西黑冠长臂猿野外监测站、野生菌研究基地和两个极小种群物种保护小区,开展极小种群野外监测,迁地保护、种群繁育工作,亚洲象、西黑冠长臂猿等珍稀濒危动植物保护成效明显。 **马冉奚**

# 云南生物多样性网上博物馆上线

## 引导全社会更加自觉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事业

**本报讯** 5月20日,2022年"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前夕,由云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西南林业大学建设的"云南生物多样性"网上博物馆正式上线,省生态环境厅与云南广播电视台倾力打造的"云南的生物多样性"宣传片同时发布。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督察专员曹永恒介绍,"云南生物多样性"网上博物馆是一个由30多位生物多样性专家及网络与数字化专家组成的团队,历时三年,以公众教育和生物多样性科普为目标,着力打造的生物多样性及保护成效展示、科普宣传教育的平台。网上博物馆展示了云南生物多样性基本情况,包括云南生物多样性的现状、特点、成因、历史;生态系统多样性、物种多样性、基因多样性等生物多样性三个层次的内容,以及结合云南多民族特点纳入生物多样性范畴的民族生态文化多样性;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大主要目标:保护生物多样性、生物多样性资源可持续利用、遗传资源惠益分享;生命共同体,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专题等内容;网上体验馆,包括全景博物馆、生态实景、虚拟博物馆等;互动平台等板块内容。

网上博物馆的最大特点是将互联网技术与云南生物多样性的自然与文化相结合,突破了传统博物馆与参观者之间的时空限制,从而使参观者获得更多的自主性、便利性和沉浸感,进一步增强了云南生物多样性与文化的渗透力、影响力,将生物多样性的相关知识展现给每一位受众,实现了生物多样性科普宣传的科学化、流程化、智能化和可视化。

2022年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宣传活动在昆明金殿名胜区举行,活动采取线上直播与线下互动的方式开展。 **李子健摄**

"云南的生物多样性"宣传片以"一场有关大自然的演变,时空大折叠创造的神奇土地"为开篇和线索,系统展现了云南生物多样性的起因、发展和现状,诠释了云南生物多样性的"丰富性、特有性和脆弱性"三大特点,展示了丰富的民族文化多样性,展示了云南积极建设生态文明、以师法自然的态度和像保护生命一样保护大自然的决心,展示了云南推动生物资源可持续利用,不断把生物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生动实践。

曹永恒认为,网上博物馆和宣传片对进一步加强云南省生物多样性保护,展示全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成就,引导全社会更加重视、更自觉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事业,守护好我国重要的生物多样性宝库,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下一步,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将进一步建设、完善好网上博物馆和宣传片,以更丰富、更全面、更准确的内容呈现和展示全省丰富而独特的生物多样性,展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成就,讲好美丽中国的云南故事。 **陈克瑶**